

中华慈善总会文件

中慈发〔2019〕14号

签发人：刘伟

关于协助宣传推广“中华慈善日”海报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今年是《慈善法》施行三周年，9月5日是我国第四个“中华慈善日”。为进一步弘扬慈善文化，营造良好慈善环境，我会经与中宣部宣教局沟通并得到中宣部大力支持，9月5日将在全国主要报纸刊登一期中华慈善总会“中华慈善日”公益广告。

为扩大活动影响，提升宣传效果，现将“中华慈善日”海报发给各单位，请各单位协助大力推广传播并可在当地各媒体进行刊登播发，并注意收集当地报纸及媒体反应，反馈至我会新闻办公室。

衷心感谢各单位对总会工作的支持，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。

